

合同

编号： 11N0105483442024110601

采购单位（甲方）： 奎屯市农业农村局

服务单位（乙方）： 奎屯市市政规划设计室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并严格遵循 奎屯市 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及（或）团体组织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测绘服务”项目-奎屯市市政规划设计室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测绘服务”项目-奎屯市市政规划设计室 服务协议，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奎屯市流浪狗养殖基地项目土地勘测定界项目测绘服务事宜，双方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服务项目、价格

金额单位：元

| 序号 | 商品名称 | 品牌 | 型号 | 配置要求 | 采购数量 | 计数单位 | 成交单价 | 小计 |
|----------|------|----------|----|---------|------|------|----------|----------|
| 1 | 测绘服务 | 勘界 | 12 | 12*1600 | 1 | 项 | 19200.00 | 19200.00 |
| 合同总价（元） | | 19200.00 | | | | | | |
| 合同总价（大写） | | 壹万玖仟贰佰元整 | | | | | | |

二、付款方式

1.一次性付款

三、服务条款

1.提供奎屯市流浪狗养殖基地建设项目土地勘测定界报告书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奎屯乌苏路支行

账号：

账号： 65001657400050000929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